史建築五股守讓堂修復再利用、新北市立美術館及北大停三新館暨樹林藝文綜合行政大樓等興建工程，尚在執行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表 4　文化局主管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決算審定簡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關名稱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合計	**317,608**	**2,225**	**190,345**	**125,037**	**39.37**
文化局	207,301	1,959	88,220	117,121	56.50
新北市立十三行博物館	3,797	60	3,737	—	—
新北市立圖書館	106,270	206	98,148	7,916	7.45
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	239	—	239	—	—

(三)市政府管制施政計畫及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執行部分

依據市政府管制施政計畫(含工程類及非工程類)績效評核報告，本年度由市政府列管之計畫共 6 項，經評核為優等 1 項、甲等 2 項、丁等 3 項(表 5)，其中「新北市立美術館興建工程」、「歷史建築五股守讓堂修復及再利用工程」及「歷史建築空軍三重一村修復及再利用工程」為丁等，均有待檢討加強辦理。

表 5　文化局主管市政府管制施政計畫評核等第情形

市政府管制施政計畫名稱	評核等第		市政府管制施政計畫名稱	評核等第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新城新館新閱讀計畫	優等	優等	歷史建築空軍三重一村修復及再利用工程	乙等	丁等
紀錄片放映院計畫	優等	甲等	新北市立美術館興建工程	丙等	丁等
北大社區「停三用地」行政大樓建築工程	甲等	甲等	歷史建築五股守讓堂修復及再利用工程	丁等	丁等

資料來源：民國 105、106 年度市政府管制施政計畫(含工程類及非工程類)績效評核報告。

又市政府列管總經費達 1 億元以上之重大公共建設計畫計有 3 項，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合計 2 億 931 萬餘元，實際執行數 2,958 萬餘元，執行率 14.13%，其中「新北市立美術館興建工程」計畫預算執行率 0.26%，係營建物價上漲而工程多次流標所致；「歷史建築空軍三重一村修復及再利用工程」計畫預算執行率 17.12%，係估驗計價作業落後所致；「北大社區停三用地行政大樓建築工程」計畫預算執行率 79.53%，係結算作業延遲所致，均有待賡續依計畫期程加速辦理(各項計畫明細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請參閱戊、伍、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及採購執行情形之查核)。

(四)重要審核意見

1.規劃籌設市立美術館，以期滿足藝術專業者及民眾需求，惟迄無廠商投標，有待研謀妥處。

前臺北縣政府規劃籌設美術館，自民國 97 年獲文化部(前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補助辦理「臺北縣立美術館興建委託規劃計畫」，因先期規劃報告書選址可能產生的洪氾風險、安全性問題及增設藝文表演設施等，歷經多次增修，民國 103 年 5 月 30 日經市政府核定「新北市立美術館興建工程」先期規劃檢討修正報告書，確立基地位於三鶯大漢溪沖積之新生地，開發面積 9.8 公頃，其中美術館基地(含會展中心及周邊區域)為 4.4 公頃，規劃興建當代美術館、兒童美術館、公共服務空間、經營管理空間及停車場等 5 大機能空間，總樓地板面積為 5 萬 1,045 平方公尺，工程總經費 16 億 9,175 萬餘元(含直接興建成本 14 億 4,001 萬餘元)，原預定民國 106 年 7 月完工，惟因原住民族委員會變更原住民博物館興建場址(原預計於美術館基地內)，致須配合辦理相關細部設計變更，經文化局於民國 106 年 1 月 25 日辦理第 1 次美術館興建工程案公開招標作業，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下旬計辦理 4 次招標作業，均無廠商投標而流標，經考量物價調整及蒐集廠商回饋意見，調增美術館興建工程總經費為 21 億 7,716 萬餘元(含直接興建成本 18 億 6,796 萬餘元)，工程預定完工日期展延至民國 110 年底(表 6)。鑑於美術館籌設規劃興建已逾 10 年仍無廠商投標，經函請研謀改善。據復：已於民國 107 年 6 月 1 日再上網招標，期於民國 107 年底前開工，並於民國 110 年度如期如質竣工。

表 6　新北市立美術館興建工程預定完工期程概況表

年度	預定完工期程
98	「臺北縣立美術館興建工程」先期規劃報告預定民國 106 年 7 月完工。
103	增設室內演藝廳、戶外表演設施等計畫修正，展延至民國 108 年 1 月完工。
105	興建工程無廠商投標而流標，展延至民國 109 年 1 月完工。
106	興建工程無廠商投標而流標，展延至民國 110 年 12 月完工。

資料來源：整理自文化局提供資料。

2.透過區域合作平臺，與鄰近地方政府合作圖書通借通還，惟圖書系統未能有效整合，有待持續共同研謀策進。

新北市立圖書館(下稱市圖)為滿足新北市與臺北市及基隆市民眾公共圖書閱讀之需求，透過區域合作平臺，於民國 106 年 3 月與基隆市立圖書館合作圖書通還服務，截至民國 106 年底止，辦理一證通用之人數計有 25,515 人、通還圖書 4,432 冊。另與臺北市立圖書館合作圖書一證通用，並於民國 107 年 1 月 30 日開始實施(表 7)，惟因與臺北市立圖書館之系統相異，資料銜接整合不易，未能全面開通讓民眾辦理雙北圖書跨市圖書館

表 7　新北市立圖書館圖書跨域通借通還服務記事簡表

日期	事項
民國 106 年 3 月 24 日	與基隆市立圖書館合作共推「一證通用」及「聯合通還」服務。
民國 106 年 10 月 20 日	與基隆市立圖書館擴大與全家、萊爾富等便利商店合作，提供全國門市還書服務。
民國 107 年 1 月 30 日	與臺北市立圖書館合作圖書一證通用，借閱雙北圖書館藏，並可於全家、萊爾富等全國便利商店門市歸還圖書。

資料來源：整理自新北市立圖書館提供資料。